

復活的确切性

"但神一直幫助我到今天，所以我站在這裡向大小人作見證。我所說的，不外乎先知和摩西所說要發生的事--

彌賽亞要受苦，並作為第一個從死裏復活的，將光明的信息帶給他自己的百姓和外邦人。"

使徒行傳 26:22,23

復活的保證是《聖經》中非常突出的主題之一，因此也應該如此，否則神的應許將毫無效力。然而，如果要了解為什麼一定會有死人復活，首先就必須完全分辨死亡的本質。聖經告訴我們，死亡是一種被遺忘-不存在的狀態。(傳道書 9:5,6,10)。當完美的人亞當犯罪時，他招致了罪的刑罰，那就是死亡。(創世記 2：17；羅馬書 5：12；6：23)。神這樣描述死亡的狀況："你要流汗吃糧，直到歸回於地；因為你是從地裡取出來的，你本是塵土，也必歸於塵土。(創世記 3:19)。創世記》並沒有提到來生或不受死亡影響的「靈魂」。

亞當注定要永遠消失，除非神的愛與憐憫透過耶穌的生、死與復活表達出來。祂的復活保證了神讓所有人復活的計畫會成為現實。使徒保羅在馬斯山的布道中說，神「已經定了日子，要藉著他所定的人，按公義審判天下；他叫這人從死裡復活，已經向眾人保證了」。使徒行傳 17:31

耶穌復活是必要的

在神的計畫中，耶穌作為亞當的贖金而死是極其重要的，但祂從死亡中復活也是同樣必要的。一個死了的基督或彌賽亞，將無法實現神的話語的奇妙應許，例如以賽亞書 9：6,7：「因為有一個嬰兒為我們而生，有一個兒子為我們而輾誕，政權必扛在他的肩上，他的名必稱為奇妙、策士、大能的神、永在的父、和平的君。他的政權與和平必不斷增長。門徒期望這應許會在我們的主在世上傳道時實現，所以當耶穌死在十字架上時，他們才會如此灰心和沮喪。他們不明白這是天父計劃的一部分。

在耶穌被釘十字架後的第三天，即一周的第一天，祂向兩個心灰意冷的門徒顯現，他們當時正在前往以馬忤斯的路上（路加福音 24：1,21）。他們以為他是陌生人。當他們交談時，祂溫和地責備他們沒有看見主安排的這個重要部分，祂說「愚昧人哪！心靈遲鈍

，不信先知所說的一切話：基督豈不是要受這些苦，進入祂的榮耀嗎？就從摩西和眾先知起，將關於他自己的事，用一切經文向他們解釋。(路加福音 24：25-27)。在隨後的四十天裡，門徒開始接受並相信耶穌從死裡復活的事實，但直到五旬節之後，¹，聖靈臨到他們身上，他們才完全明白復活在神的和解計畫中的重要性。彼得在使徒行傳 2:14-36 所記載的講道就證明了這一點。

舊約中沒有復活這個詞，但許多經文的明確陳述都教導了這個教義。在約伯記 14：13-15，我們讀到"哦，求你把我藏在墳墓裡，求你保守我的秘密，直到你的憤怒過去，求你為我定下日期，記念我！.....你必呼求，我必應允：你必對你手所作的事有渴慕之心。"先知以賽亞寫道："你們的死人要活過來，與我的死屍一同復活。住在塵土裡的，你們要醒來歌唱：因為你們的露水如同草藥的露水，地要趕出死人"。(以賽亞書 26:19)。先知何西阿寫道："我要將他們從墳墓的權力中贖出來；我要將他們從死亡中贖回：死亡啊，我要成為你的災殃；墳墓啊，我要成為你的毀滅"。何西阿書 13:14

對亞伯拉罕的應許

復活的絕對確定性在一個事件中為我們說明，這個事件要求復活，才能使神的應許具有的意義。我們所說的是記錄在創世記 22:15-18 中神對亞伯拉罕的應許。我們還記得神曾應許亞伯拉罕從撒拉生一個兒子（創世記 17：19）。亞伯拉罕等待這個應許的實現已經很多年了，因為神對他的所有其他應許都要透過這個種子來實現。然而記載告訴我們，當以撒年幼的時候，神要亞伯拉罕把他的兒子獻為燔祭。（創世記 22:1,2）。亞伯拉罕對神的應許充滿信心，他相信神會在必要時讓以撒復活，以實現應許。

亞伯拉罕對留在山腳下的人所說的話就顯示了他的信心，他指示年輕人說：「你和驢留在這裏，我和那孩子到那邊去敬拜，然後再來找你。（第 5 節）。使徒保羅在希伯來書 11:17-19 確認了這個想法："亞伯拉罕因信，在受試煉的時候，就把以撒獻上；那蒙應許的，就把他的獨生子獻上：神能使他復活，甚至從死裡復活，從那時起，他也在領受了他的形像"。我們注意到，在這幅圖畫中，神以亞伯拉罕為代表，耶穌則以以撒為代表。神對世人的所有應許都以耶穌為中心。如果耶穌要實現這些應許，就必須讓他從死裏復活。

撒都該人不相信復活。他們想陷害耶穌，捏造了一個荒謬的情況，使一個婦人成為七個已故丈夫的妻子。耶穌的問題是：在國度裡，她會是誰的妻子？耶穌回答說：「你們真是錯了，不曉得經上的話，也不曉得神的大能。因為在復活的時候，他們既不娶妻，也不嫁人，倒像神在天上的使者一樣。(馬太福音 22：23-30)。耶穌只是指出在國度裡不會有婚姻，因此撒都該人所捏造的情況沒有任何意義。然而，耶穌看到了一個機會來指出撒都該人教義中的錯誤，他說：「但關於死人復活的事，你們豈沒有讀過神對你們所說的話，說：我是亞伯拉罕的神、以撒的神、雅各的神嗎？神不是死人的神，乃是活人的神。

撒都該人知道始祖已經死了好幾世紀，他們也意識到耶穌知道這一點。他們不得不承認，如果神是真實而可靠的，亞伯拉罕、以撒和雅各必須復活，才能再次享受與神的應許關係。

像摩西一樣的先知

在申命記 18:18,19 中，摩西重複了神對他說的話，關於將在新的中保和新的盟約安排下運作的國度。"我要從他們的弟兄中興起一位先知，像你一樣；我要把我的話放在他口中；他要把我所要吩咐他的都對他

們說出來。他奉我的名所要說的話，誰若不聽，我就要他聽。

使徒彼得在使徒行傳 3:21-26 中將摩西的這個預言應用到王國，稱之為「萬物復興的時候」，並指出這個奇妙的時代是神從創世以來藉著眾先知的口所說的。然後，他提醒聽眾摩西所說的原始 預言。彼得這場精彩的講道是在聖殿的一個門廊上進行的。聽眾中有聖殿的首領和撒都該人。當彼得以「神既興起祂的兒子耶穌，差祂來祝福你們，叫你們各人脫離罪孽，就先歸於你」這句話來結束他的講章時，聖殿的首領和撒都該人都很生氣。他們生氣的原因是彼得聲稱耶穌已經從死裏復活，所有在墳墓裏的人都會藉著他復活，從「復活的時代」中得益。記載繼續"他們對眾人說話的時候，祭司、殿役和撒都該人就來責備他們，因他們教導百姓，藉著耶穌傳說死裡復活的事，就心生憂愁。使徒行傳 4:1,2

律法聖約的預言性特點

聖經告訴我們，賜給以色列民族的律法盟約的許多特點預表了未來的事件。(哥林多前書 10：11；希伯來書 10：1)。我們發現律法中的利未記第二十三章尤其如此。在這一章中，耶和華給摩西 關於國家要守的節期的指示。在正月十四日，他們要宰逾越節的羔

羊；在十五日，他們要慶祝持續七天的無酵節。(出埃及記 12:6; 利未記 23:5,6)。以色列人是在「正月十五日，逾越節後的第二天」離開埃及的。(民數記 33:3)。當他們進入自己的土地，穀物收成之後，耶和華指示摩西，他們要行一個額外的儀式。我們讀到"你們進了我所賜給你們的地，收了莊稼，就要把莊稼初熟的一捲拿給祭司：安息日後的次日，祭司要在耶和華面前搖動禾穗，為你接受。(利未記 23:10,11)。這裡提到的「安息日」是標誌著無酵節第一天的神聖召會。

作為儀式的一部分，祭司會到田野中，挑選成熟的穀物，拾起一捆，綁成一束。祭司回來後，會在祭壇前將穀穗在耶和華面前揮動，作為獻給耶和華的莊稼初熟的果實。這個舉動標誌著穀物收成的開始，收成將持續 50 天。第 15、16 節

這個節期的特點對耶穌來說是奇妙的預言。耶穌有責任完全遵守律法的細節。尼散月十四日是日落時分，耶穌在客西馬尼園被捕，被交給該亞法，然後被交給羅馬人（馬太福音 26:47-75; 27:1-26）。(馬太福音 26:47-75; 27:1-26)。馬可福音的記載指出，耶穌是在尼散月十四日的第三個小時（約上午九時）被釘十字架的。耶穌在十字架上待到第九個小時，

大約是下午三點，他就死了（馬可福音 15：25-37）。（馬可福音 15：25-37）。因此，耶穌是在以色列逾越節羔羊被殺的同一天，也就是猶太人所計算的尼散月十四日受死的。保羅證實了這一聯繫，他說：「基督，我們逾越節的羔羊，已經為我們犧牲了」。哥林多前書 5:7

耶穌的屍體在尼散月十四日日落前被安放在墳墓中。（路加福音 23：53-55）。翌日從日落到日落，也就是安息日或尼散月十五日，耶穌的屍體一直躺在墳墓裡（第 56 節）。（第 56 節）。然後，婦女們在清晨時分--一周的第一天，即尼散月十六日--來到墳墓，發現耶穌從死裏復活了。（路加福音 24：1-6；馬可福音 16：1-6）。因此耶穌成為屬靈收成的「初熟的果子」，也是「睡了的人」死後的「初熟果子」，也就是復活的初熟果子。（哥林多前書 15:20）。我們可以想像猶太祭司在尼散月十六日清晨在主面前履行揮動禾穗的儀式，同時耶穌從死裏復活，履行了律法。

保羅的詳細見證

在使徒保羅的時代，就像我們的時代一樣，人們對死人復活持懷疑態度。為了解決這個問題，他寫了哥林多前書第十五章來證明應許的復活是神救恩計畫中不可或缺的重要部分。在本章開頭的經文中，保羅提醒

哥林多教會，他向他們宣告的信息是福音[希臘文：好消息]，而這個信息的首要部分就是耶穌的死和復活。「因為我首先將我所領受的傳給你們，就是基督照經文為我們的罪死了，並且埋葬了，¹，又照經文第三天復活了」。哥林多前書 15:3,4

使徒接著提出耶穌復活是事實，因為他被使徒們看見，然後被五百多位弟兄看見，其中較多的人在保羅寫這篇文章時仍然在世。最後，保羅在去大馬士革的路上親眼看見了復活的主。(第 5-8 節)。在第 12-19 節中，保羅證明整個復活的教義都取決於耶穌的復活，因為他復活了，所以所有在墳墓裡的人也會從死裡復活。如果耶穌沒有復活，那麼所有的人，甚至是他的門徒和跟隨者，都還活在罪中。因為即使耶穌是為了取代亞當的死亡而死，他仍有必要復活，這樣他才能在神面前顯現，將他所獻的贖金的價值或功勞交到神的公義手中。

使徒在結束這部分的論點時說：「但現在基督已經從死裡復活了："現在基督從死裏復活，成了睡覺之人初熟的果子。因為死既因人（亞當）而有，死人復活也因人（耶穌）而有。在亞當凡人都死了，在基督也必復活。」也就是說，所有²都會有機會藉著順服而獲得永生。(20-22 節)。保羅繼續說，復活將按照既

定的計劃進行：「各按其次序，先有基督，後有在他面前為基督的人」。(第 23 節) 基督的意思是受膏者，使徒是說受膏的耶穌足跡追隨者會先復活。這是合情合理的，因為他們將在國度中與耶穌有聯繫，成為君王和祭司。(馬太福音 19:28,29；啟示錄 20:6)。然後，國度的臣民，也就是所有在墳墓裡的人，會從墳墓裡出來，讓他們有機會獲得生命。約翰福音 5:28,29

肉體和靈體

保羅說：「但有人要說：死人怎樣復活，又是用什麼身體來呢？.....你們所種的，不是將來的身體，乃是光禿禿的穀子，可能是麥子，也可能是其他的穀子：但神按祂所喜悅的，賜給它身體，每種子都有自己的身體。所有的肉都不一樣，人有人類的肉，野獸有野獸的肉，魚類有魚類的肉，鳥類有鳥類的肉。也有天體，也有地體：但天體的榮耀是一種，地體的榮耀是另一種。日有日的榮耀，月有月的榮耀，星有星的榮耀。死人復活也是這樣。撒種在敗壞中，復活在純潔中：種下的是榮辱，復活的是榮耀；種下的是軟弱，復活的是能力；種下的是自然的身體，復活的是屬靈的身體。有天然的身體，也有屬靈的身體。哥林多前書 15:35-44

在使徒保羅的這句話中，使用了幾個例證，都是在指出一個事實，就是在復活時，將有不只一種的身體，具體來說，就是有肉身的人和有靈體的人。每個人會有哪一種身體，取決於死時所種下的種子。使徒在第38節中所說的「它」是指個人在今生所發展的人格或性格。絕大多數的人都會有最適合在地上生活的性格。因此，他們會有一個肉體。在神的國度裡，地球將會是一個榮耀的居住地，那些在地球上獲得永生的人將會永遠讚美神的恩惠與祝福。

然而，在五旬節之後的現今時代，有些人已經學習到透過耶穌的寶血可以獲得更高的生命供應。為了回應跟隨祂的腳踪行的呼召，他們被邀請改變他們的心思意念，從地上的事上移轉到屬靈的事上（羅馬書 12:1,2）。（羅馬書 12:1,2；歌羅西書 3:1-3）。這些人在基督徒行道的過程中，藉著研讀神的話語改變他們的心思意念。在他們的生命中應用神的原則，以至於發展出屬靈的心思，也就是他們在死時撒下的品格，這些人將在復活時得到屬靈的身體。

使徒在解釋復活的最後說，那些復活成為靈性的人將被賜予不朽。"因為這朽壞的必須換上不朽壞的，這必死的必須換上不死的。等這可朽坏的穿上不朽坏的，這必朽坏的穿上不朽坏的，就應驗經上所記的話說

：死被得勝吞沒了"（哥林多前書 15：53）。（哥林多前書 15:53,54）。這段經文的思想是，當現世的工作完成，所有具有神性的人都已復活，那麼 保羅部分引用的以賽亞書 25：6-10 的預言就會實現。這是關於人類在復活時從地上的塵土中復活後將會得到的國度和祝福的預言。

"祂（神）必在勝利中吞沒死亡；耶和華神必擦去眾人臉上的淚水；祂必從全地除去祂子民的責備，因為這是耶和華說的。到那日，人必說：「啊！這是我們的神；我們等候他，他必拯救我們；這是耶和華；我們等候他，我們必因他的救恩歡喜」。 （以賽亞書 25:8,9）。因此，讓我們為先知、耶穌和忠心的使徒所說的復活的確實性而喜樂。讚美神，因為我們有這樣的認識！